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238号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6号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5,636,1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8.86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周桂华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陈永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361,978	99.6087	1,266,276	0.3888	7,900	0.0025

-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23,693,978	99.4035	1,938,276	0.5952	3,900	0.001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周桂华	323,965,112	99.4868	是
3.02	周桂幸	323,962,621	99.4860	是
3.03	周供华	323,962,617	99.4860	是
3.04	陈永达	324,016,025	99.5024	是
3.05	管子房	323,973,614	99.4894	是
3.06	韩宝忠	323,971,748	99.4888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刘华凯	324,001,800	99.4981	是
4.02	洪彬	324,020,812	99.5039	是
4.03	李国旺	323,973,723	99.489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	765,378	28.2682	1,938,276	71.5877	3,900	0.1441

	分制度的 议案						
3.01	周桂华	1,036,512	38.2822				
3.02	周桂幸	1,034,021	38.1902				
3.03	周供华	1,034,017	38.1900				
3.04	陈永达	1,087,425	40.1626				
3.05	管子房	1,045,014	38.5962				
3.06	韩宝忠	1,043,148	38.5273				
4.01	刘华凯	1,073,200	39.6372				
4.02	洪彬	1,092,212	40.3394				
4.03	李国旺	1,045,123	38.600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投票表决，根据有效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获通过。

2、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湃、刘小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会未发生变更、增加、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